

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（何礼平）

本人何礼平，作为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24年度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状况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阅各项会议提案，基于自身专业特长以及独立判断，对职责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审慎分析并发表了中肯、客观的意见，有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本人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2024年，本报告期履职时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本人何礼平，男，1968年出生，毕业于浙江大学，建筑学硕士。1994年7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农林大学，现任浙江农林大学园林学院副教授，系园林学院建筑系建筑学科负责人，主要研究方向：人居环境；园林建筑设计；建筑历史与文化。现任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公司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具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所要求的独立性，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任何情况。在履职过程中，本人不受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益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1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，2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董事姓名	参加董事会情况	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
何礼平	7	7	6	0	0	否	2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就相关议案和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，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，并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对会议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、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2、出席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。2024年度，公司共召开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、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、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。2024年度，本人分别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2024年度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：

董事姓名	战略委员会		
	应参加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何礼平	1	1	0

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，本人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出席相关会议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充分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2024年参加的战略委员会相关议案均投出赞成票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3、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（二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2024年度，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权，出席各项会议并获取决策所需材料，仔细审阅公司报送的各类资料，多次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并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。此外，本人还通过实地考察、现场沟通、邮件、微信等多种途径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它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日常联系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本人未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者核查；未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；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；未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。

（三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仔细审阅了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，主动与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沟通，通过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听取各方意见并提出相应的建议，认真听取、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、审计进展和审计完成情况，就公司审计关注的事项等进行了探讨和交流。

（四）现场考察情况及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2024年度，本人通过股东大会、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。本人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、实地考察等机会及其他工作时间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、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。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还通过审阅资料、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，进一步了解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，并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。

2024年5月15日，本人现场实地考察了公司及江山生产车间、企业文化展厅和产品展厅，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深入的交流，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汇报，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结合日常了解掌握情况，监督公司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职能。

2024年7月18日，本人受邀出席专利科技服务会议，就“一种木质可调节的垭口套、窗套”专利申报问题、行业标准HG/T 2727-1995《聚乙酸乙烯酯乳

液木材胶粘剂》内白乳胶行标里不挥发物 $\geq 35\%$ 等技术问题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探讨。

2024年11月7日，本人实地参观、考察了公司防火门车间、橱衣柜车间、工程展厅，进一步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新品开发情况。

（五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积极配合本人履职，不阻碍、不干预本人独立行使职权。公司为本人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通过邮件、微信等多种方式与本人保持沟通交流，定期向本人汇报公司月度情况，保证了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。同时，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召开前，公司均提前将议案及相关资料发送给本人审议，为本人履职提供了有效保障与工作支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涉及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

报告期内，不涉及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。

（三）被收购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2024年度，公司未发生被收购情况。

（四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2024年度，公司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，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。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（五）聘用、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经过认真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情况和资料，本人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，具备一定的质量管理水平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六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涉及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。

（七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涉及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。

（八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本人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、董事薪酬方案是参照公司所处的地区、行业薪酬水平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符合公司相关制度，有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的工作积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九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涉及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4年度，在公司的大力支持下，在董监高及内外部审计机构的积极配合下，本人本着客观、公正、审慎、独立的原则，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积极出席会议并参加各项议案的审议，每月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与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沟通，

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，全力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。

2025年，本人将继续本着严谨、认真的态度，遵循相关法律法规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及经验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更多合理建议。

独立董事：何礼平

2025年4月28日